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长青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4 号）同意注册，长青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8.88 元/股，募集资金人民币总额 651,36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77,295,221.89 元后，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4,064,778.11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5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22 号）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6,451.6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451.67 万元。

(2) 2023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450.87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7,982.55 万元，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6,451.67 万元，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16.65 万元（包含 8.75 万元的活期存款利息）。

(3)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91.37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利息收入 0.83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支出及销户转出 1.96 万元，自有资金转入募投专户开户工本费 0.10 万元；

(4)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65,136.00
减：发行费用	7,729.52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57,406.48
减：2023 年度累计已使用募投资金金额	15,450.87
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7,982.55
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含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6,451.67
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016.65
加：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91.37
加：2023 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利息收入	0.83
加：自有资金转入募投专户开户工本费	0.10
减：2023 年度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支出	0.31
减：2023 年度募集资金销户转出前期形成利息	1.65
减：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	38,7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3,445.95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

度》要求，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江苏长青艾德利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艾德利”）、中信证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协议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7月12日，公司将募集资金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开立的专户注销。其中补充流动资金5,000.00万元于2023年7月3日转入公司自有账户，剩余利息1.65万元于2023年7月12日转出并办理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账户类别	余额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闻支行	1154100000022535	募集资金专户	7.7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76610180801699979	募集资金专户	1,374.6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324006010012000495882	募集资金专户	1,251.0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3302240540	募集资金专户	796.9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1220000003527	募集资金专户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奥林匹克花园支行	32050162844209188888	募集资金专户	13.35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新闻支行	1154600000023575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0.83
合计	—	—	3,444.45

注1：本核查意见“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中募集资金专户2023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3,445.95万元，实际余额合计为3,444.45万元，两者存在差异1.50万元，差异原因系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金额包含尚未划转的部分发行费用及通过募集资金专户支付的发行费用税费。截至2024年2月1日，公司已完成整改，上述差异已调整

完毕。

注2：2023年6月29日，公司误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购买理财的2,700万元转入了公司自有账户，并于次日由自有账户转入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行为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在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4.2亿元（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3年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闻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3/7/5	2024/6/19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7/5	2024/6/19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	2023/10/20	2024/4/19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	2023/7/5	2024/1/5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7/5	2024/6/19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00.00	2023/10/20	2024/4/19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0.00	2023/7/5	2024/1/5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3/10/20	2024/4/19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奥林匹克花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3/7/5	2024/1/5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奥林匹克花园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	2023/7/5	2024/6/19
合计			38,700.00	—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表 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1)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因不涉及具体的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项目的建设，公司将增加自主创新能力，增强综合研发向生产的转换能力，提高产品品质，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2) 补充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增加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从而间接提高公司效益。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75,383,472.22 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4,516,708.07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0,866,764.15 元（不含税）。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完成以上金额的置换。

6、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7、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不超过 4.2 亿元人民币，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均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核查意见“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3、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资金。

9、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8.88 元/股，募集资金人民币总额 651,36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77,295,221.89 元后，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4,064,778.1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为 525,985,800.00 元，实际超额募集资金总额为 48,078,978.11 元。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其中超募资金额度为 3,800.00 万元。

（2）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募资金 1,007.90 万元（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 20.9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公司实际转出金额为 1,016.65 万元，超过公告部分的 8.75 万元系该部分资金形成的活期利息收入。

10、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450.8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2,145.9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45.1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0.8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余额 38,700.00 万元。

11、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长青科技募集资金 2023 年度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2023 年度，除误将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 2,700 万元转入自有账户并于次日纠正转回专用账户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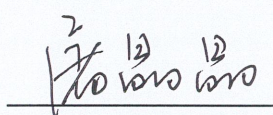
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长青科技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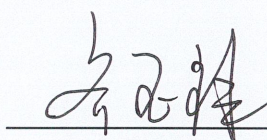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长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屠晶晶



齐玉祥



2024年 4 月 26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13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50.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450.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否	26,222.81	26,222.81	8,818.00	8,818.00	33.63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272.87	15,272.87	368.03	368.03	2.41	2026年12月31日	---	---	否
3、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6,102.90	6,102.90	242.90	242.90	3.98	不适用	---	---	否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2,598.58	52,598.58	14,428.93	14,428.93	27.43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4,807.90	1,021.94	1,021.94	21.26	不适用	---	---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4,807.90	1,021.94	1,021.94	21.26	---	---	---	---
合计		52,598.58	57,406.48	15,450.87	15,450.87	26.9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1、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尚处于建设中，尚未投入使用。2、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不涉及具体的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3、营销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因不涉及具体的产品，不产生直接财务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为 4,807.90 万元，（1）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007.90 万元（占超额募集资金总额的 20.9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转出 1,016.65 万元（超过公告部分系该部分资金形成的利息收入 8.75 万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自超募资金账户支付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支出，金额 5.30 万元（截至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已完成整改，相关款项已自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专户还至超募资金账户）；（3）闲置超募资金 3,800.00 万元用于现金理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账户余额 13.35 万元，累计投入金额 1,021.94 万元，投资进度 21.26%。</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7,538.35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451.67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为人民币 1,086.68 万元（不含税）。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完成以上金额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包含本数，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使用期限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际投入金额为 38,7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5,450.8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2,145.9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445.12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余额 0.83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余额 38,700.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